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AR EAST CONSORTIUM INTERNATIONAL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fecil.com.hk>

(股份代號：35)

執行董事之委任

董事會欣然宣佈，孔祥達先生及陳志興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會之執行董事，由二零一二年八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Far East Consortium International Limited (「本公司」) 董事會 (「董事會」) 欣然宣佈孔祥達先生 (「孔先生」) 及陳志興先生 (「陳先生」) 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會之執行董事，由二零一二年八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孔祥達先生

孔先生，四十三歲，於二零零八年九月加入本集團為董事總經理，負責制定及執行集團整體業務發展策略。孔先生具備企業發展的豐富知識，並於收購合併及國際資本市場方面擁有廣泛經驗。

於未加入本集團之前，孔先生乃華彩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161)行政總裁，在該公司建立國際關係及為業務擴張奠下鞏固基礎等一連串重大開拓計劃上扮演關鍵角色，現仍為該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孔先生擔任投資銀行家逾十二年，曾於德意志銀行及瑞士聯合銀行出任高職，負責亞洲區企業財務業務。孔先生為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的董事。孔先生亦為麗悅酒店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266，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日本東京交易所上市公司 AGORA Hospitality Group Co., Ltd.之董事及馬來西亞上市公司 Land & General Berhad 公司之非執行董事。

孔先生畢業於英國倫敦大學帝國學院，持有機械工程學士學位，並為英國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

除上文所披露外，孔先生並無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他在過去三年亦無在任何其他眾公司（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擔任任何董事職務。於本文件所載之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孔先生擁有370,017股本公司股份的權益及可認購7,400,000股本公司股份的購股權。

陳志興先生

陳先生，四十九歲，自二零零四年三月升任為集團首席營運總裁。他主要負責香港及中國內地有關的商業管理、物業發展及投資，以及工程項目發展。陳先生亦帶領銷售及市場推廣團隊統籌一切有關香港及中國內地之房地產業務。陳先生於一九九零年加入本公司為本集團首席會計師，並於二零零二年獲晉升為集團財務總監。一九九零年至二零零三年期間，他負責本集團之財務、司庫及會計職能，他對於香港上市公司會計及審計方面有豐富經驗。陳先生為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的董事。彼為麗悅酒店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266，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及恒鼎實業國際發展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393）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加入本集團之前，他曾於國際四大會計師行擔任審計經理，擁有逾十年之審計經驗。陳先生自二零一一年二月成為香港項目管理學會之會員。

除上文所披露外，陳先生並無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他在過去三年亦無在任何其他眾公司（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擔任任何董事職務。於本文件所載之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陳先生擁有208,586股本公司股份的權益及可認購4,300,000股本公司股份的購股權。

孔先生及陳先生均與本公司就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訂立委任書，初步任期由二零一二年八月三十一日起為期三年，惟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所載條文退任及重選。孔先生將每年收取約港幣2,630,000元之酬金及由董事會釐定之酌情花紅而陳先生將每年收取約港幣1,470,000元之酬金及由董事會釐定之酌情花紅。上述酬金經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建議並經董事會參考彼等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職責以及當前市場狀況後批准。

除上文所披露外，概無任何其他與孔先生及陳先生之委任有關並需要本公司股東知悉的事宜，亦無任何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之規定作出披露。

董事會藉此機會歡迎孔先生及陳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Far East Consortium International Limited
首席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
張偉雄

香港，二零一二年八月三十一日

於上述委任後，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五名執行董事丹斯里拿督邱達昌、邱達成先生、*Craig Grenfell WILLIAMS*先生、孔祥達先生及陳志興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邱達強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國偉先生、王敏剛先生及林廣兆先生。